

证券代码：601061

证券简称：中信金属

公告编号：2025-043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以现场会议和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献文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了《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分项表决情况如下：

（1）同意 2025 年度公司与巴西矿冶公司及其子公司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2）同意 2025 年度公司与 Minera Las Bambas S.A. 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表决结果：同意：8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涉及关联方 Minera Las Bambas S.A.，关联董事马满福已回避表决。

（3）同意 2025 年度公司与 KAMOA COPPER S.A. 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表决结果：同意：8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涉及关联方 KAMOA COPPER S.A.，关联董事马满福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独立董事专门

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0 日